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杰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民生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部有关人员交谈，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台账，查阅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7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股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7,366,7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4.60 元，共计募集资金 600,887,820.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4,597,625.01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46,290,194.99 元，已由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3,831,194.99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22,459,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

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2,245.9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973.42
其中: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22,973.42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75.40
减:手续费	0.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047.58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人民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存放金额(元)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分行	9550880207850200828	40,544,822.37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人民路支行	631628453	57,440,497.94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香洲支行	44353101040033945	31,796.28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分行	44050146653700000778	168,638.03
合计	-----	-----	98,185,754.62

注：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300,475,754.62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98,185,754.62 差异 202,290,000.00 元，系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收益，利用暂未使用的闲置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所致。

四、2020 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973.4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3 月 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4,738.11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475,754.62 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 98,185,754.62 元，理财产品余额 202,290,000.00 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2020 年度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二）2020 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七、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2020 年度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博杰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廖 禹

王 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245.9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73.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73.4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自动化测试设备建设项目	否	23,877.92	23,877.92	7,768.88	7,768.88	32.54%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自动化组装设备建设项目	否	7,694.81	7,694.81	2,132.08	2,132.08	27.71%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8,673.17	8,673.17	1,072.57	1,072.57	12.37%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1,999.89	11,999.8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2,245.90	52,245.90	22,973.42	22,973.42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52,245.90	52,245.90	22,973.42	22,973.4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尚处于施工建设阶段，尚未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3月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4,738.11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0年3月23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475,754.62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增值部分），其中：活期存款余额98,185,754.62元，理财产品余额202,290,00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上表中补充营运资金的投入金额实际到账金额为119,998,923.44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与承诺金额120,000,000.00元差异1,076.56元主要系由银行扣减的开户费、账户管理费以及转账手续费导致。